

2025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公示表

序号	行政检查主体	检查事项	检查依据	计划检查频次上限	检查计划	检查文书
1	榆林市财政监督检查中心	1、重点关注企业收入资产增减值、金融工具使用、合并财务报表等企业会计准则的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2、重点检查私设会计账簿伪造或变造会计资料、编制虚假财务会计报告、隐匿或故意销毁依法应当保存的会计资料、利用虚构经济业务或第三方配合等方式实施造假等会计核算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 3、重点关注国有企业在财税政策方面的落实执行情况；债务规模、结构、风险及偿还情况；重大投资项目决策、实施和绩效评价及专项资金的使用合规性等情况；负责人薪酬制度和工资决定机制改革政策执行情况。 4、重点检查企业是否遵守相关财政、财务法律法规等重大财政事项合规执行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等行业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门监督办法》和省财政厅组织开展的本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工作要求	1次	制定中	无

备注：1.实际检查频次不超过计划检查频次上限（不含依线索和申请依法核查检查等次数）。

2.检查计划发生变化的，应当于2个月内按程序调整并公示。